

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8年4月16日，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有关会议召开的通知，公司已于4月2日以现场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学高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8名董事以现场方式书面表决，1名董事以通讯方式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与《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的议案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670,427.43 元，年初未分配利 253,824,272.26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2,135,630.65 元，2017 年末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 276,679,069.04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指导意见，结合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及公司所处成长期的发展阶段，在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前提下，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0,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 12,00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32,000,000 股，本次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的总股本将由目前的 80,000,000 股变更为 112,000,000 股。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6、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专项决议的建议，结合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状况，董事会提议：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18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确定 2018 年度董监高薪酬预案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8-010。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关联董事陈学高、姚忠发、姚明回避表决）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征求股东单位意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陈学高先生、姚忠发先生、姚明先生、钱元报先生、朱春花女士、奚桂意女士等六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征求股东单位意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陈立平先生、张居忠先生、陈国欣先生等三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的主要议程是：

- 1、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审议《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
- 5、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 7、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向银行申请借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审议《关于确定 2018 年度董监高薪酬预案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4、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 1、《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意见》；
- 2、《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 3、《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 4、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8 日

附件：

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学高：男，195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贸易中心副主任、主任、总经理，庐江县商务局副局长，庐江县人民政府县长助理、副县长，庐江县政协副主席，原巢湖市政协常委，原巢湖市工商联副会长，安德利有限董事长、总经理，巢湖安德利执行董事，安德利商务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安德利投资董事长，巢湖安德利执行董事、经理，合肥市工商联副会长。

姚忠发：男，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贸易中心主办会计、财务负责人，安德利有限审计部经理、监事会主任、董事、副总经理，巢湖安德利董事，原巢湖市居巢区第七届政协常委，巢湖市第八届人大常委，巢湖市工商联副主席。现任本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安德利投资董事，和县安德利执行董事兼经理，无为安德利执行董事，巢湖市第九届人大常委。

凌晓明：女，1974 年出生，安徽合肥人，研究生学历，1997.09-2015.04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运营总监）、鼓楼高新商厦总经理、集团采配中心总监，2015.05 至今万达商管集团，运营中心副总经理兼招商部总经理。

钱元报：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曾任贸易中心主办会计，安德利有限主办会计、财务部经理、董事，巢湖安德利财务部副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部经理。

朱春花：女，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贸易中心钟表化妆品部主任，巢湖安德利服装部经理，安德利有限钟化部副经理、经理、针纺羊毛衫部经理、服装部经理、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

奚桂意：女，195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马鞍山市慈湖供销社副主任、主任，马鞍山市农业生产资料公司总经理，马鞍山江东种业服务中心负责人，马鞍山霍里供销社负责人。现任本公司董事，马鞍山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董事长。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立平：男，196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曾任北京财贸管理干部学院讲师、助教，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教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市场营销系主任，九三学社北京市经济委员会委员，中国商业经济学会常务理事，中国质量协会常务理事，中国商业企业协会营销分会常务理事，中国商业联合会专家委员会委员，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中国零售研究中心研究员，北京京客隆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HK0814)独立董事，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560)独立董事。

张居忠：男，1970 年出生，安徽和县人，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证券从业资格、资深会员），现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副主任会计师、山东分所所长。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上市公司年报约谈专家组专家。上市公司泰尔股份（002347）、凤形股份（002760）、鑫广绿环（603302）、安利科技（300218）独立董事。

陈国欣：男，195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硕士，教授。曾先后在南开大学经济学院会计学系和南开大学国际商学院财务管理系任教，现为南开大学资产评估（MV）中心主任、南开大学滨海研究院高级顾问，全国审计资格考试委员会委员，天津市政府财务金融咨询专家，天津市会计学会理事，天津大学会计与财务管理系兼职教授，中德应用技术大学兼职教授及学科带头人，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000971）独立董事。